

附件 1

单一来源论证申请

一、采购人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二、项目名称

四川银行攀枝花分行 2025 年度攀枝花地区保安守护押运外包服务项目

三、项目基本情况及调研情况分析

(一) 武装押运

根据分行网点分布，攀枝花分行押运服务共分为 8 条线路，拟配备持枪押运专用钞车 8 台，其中：5 人押运钞车 6 台，3 人押运钞车 2 台。具体如下：

1. 仁和线：含仁和支行、大河北路支行、东城支行、南山支行、钒钛高新支行。

2. 金江线：含倮果支行、金江支行、红格支行、盐边支行。

3. 西区线：含枣子坪支行、星瑞广场支行、清香坪支行、西城支行、格里坪支行。

4. 炳草岗一线：含竹湖园支行、炳草岗支行、望江支行、东风支行、向阳支行。

5. 炳草岗二线：含科技支行、瓜子坪支行、新源路支行、分行营业部和人民银行调缴现。

6. 米易线：含米易支行、米易城北支行及米易支行管辖

的 3 处自助银行加钞和政务中心收款等押运任务。

7. 两条 ATM 机押运线路负责除米易县以外的 ATM 机换箱任务。

（二）业务库守护

攀枝花分行目前设有中心业务库（金库）1 个，拟由当地具有武装押运服务资质的公司攀枝花市中攀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派驻人员，实行双人 7×24 小时武装持枪守卫。

（三）市场调研情况

攀枝花市中攀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是攀枝花当地唯一一家经攀枝花市公安局批准，拥有持枪资质的保安服务公司，可从事持枪武装押运及守护服务，攀枝花其他保安公司均不具备该资质。

四、采购需求

拟通过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一家供应商提供 2025 年度攀枝花地区保安守护押运服务。配备持枪押运专用钞车 8 台，其中：5 人押运钞车 6 台，3 人押运钞车 2 台。业务库守护实行双人 7×24 小时武装持枪守卫。

服务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最高限价

拟采购服务的最高限价： 799.8 万元（含税）。

六、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供应商名称： 攀枝花市中攀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攀枝花市东区钢城大道西段90号1幢

七、单一来源的理由及相关情况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第四条“国务院公安部门主管全国的枪支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枪支管理工作”，第三十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未经许可，不得运输枪支。需要运输枪支的，必须向公安机关如实申报运输枪支的品种、数量和运输的路线、方式，领取枪支运输许可证件”的规定，保安公司需配备枪支或将枪支运输至使用地的，须由公安机关审批同意后方能进行。

攀枝花市公安局治安支队经保大队2024年8月10日出具的说明显示，攀枝花市中攀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是攀枝花市唯一一家从事武装守护押运的保安服务公司。

该项目符合《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试行）》中“选择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中“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相关要求，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实施采购。

八、其他

无

申请人签名：

倪军 

分管行领导意见：

刘杰 10.29

注：1. 相关证明材料（如独家授权书、管理或业务合作等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合同等）附后。

2. 适用“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重点说明只能选择该供应商的具体原因；适用“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再次向原供应商采购的”，重点说明原供应商和新供应商在费用、时间、风险、技术等方面的障碍壁垒和成本对比；适用“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重点说明紧急情况的不可预见性和在此情况下只能选择该供应商的具体原因。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text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including the name "王庆" (Wang Qing).